



230512050137

有效期2029年04月13日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HRZJH24061203-20 (04)

项目名称: 新材料公司 2024-2025 年外委环保检测

(1 套换热器设备进出口)

委托单位: 中石油(内蒙古)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

项目类别: 委托检测

检测单位: 内蒙古华瑞中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5 年 12 月 17 日

(盖检验检测专用章)

声 明

1. 本报告需齐全、清楚，无批准人签名，或涂改，封面及骑缝位置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2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、转借本报告，经同意的复制品需加盖本公司公章后方能生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4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本公司不负责抽样（如样品是由客户提供）时，检验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报告中若有附限值标准或排放限值等相关检验检测结果判定依据，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5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因检测样品的特殊性，不具有重复性的样品不进行复检。
7. 来自于分包单位的检验检测数据、结果以“*”表示。
8. 本报告若有污染源排气筒高度、锅炉型号等现场建设内容涉及到的数据均由客户提供，本报告不对其准确性负责。

检测报告

项目信息

项目编号	HRZJH24061203-20	项目类别	委托检测
项目名称	新材料公司 2024-2025 年外委环保检测（1 套换热器设备进出口）		
项目地点	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河镇 S102 省道南中石油（内蒙古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		
委托单位	中石油（内蒙古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金河镇		
联系人	王佳录	联系电话	19997640328
公司名称	内蒙古华瑞中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公司地址	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 D3-1-102、103、104、105、106、202、301、302、303 号楼		
电 话	0471-3284111	报告份数	一式四份
分析人员	赵娜		
检测日期	2025 年 12 月 08 日-09 日		

报告编制: (马佳乐) 审核人: (侯皓文)

签发人: (黄蕊) 签发时间: 2025 年 12 月 17 日

表 1.样品信息

样品类别	点位名称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	采样人员	采样日期
废水	1 套换热器设备进口	B01091S30110	液体、无色、清澈、无异味	石星宇、程树恒	2025.12.08
		B01091S30111	液体、无色、清澈、无异味		
		B01091S30112	液体、无色、清澈、无异味		
	1 套换热器设备出口	B01091S30210	液体、无色、清澈、无异味		
		B01091S30211	液体、无色、清澈、无异味		
		B01091S30212	液体、无色、清澈、无异味		
采样依据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 HJ 91.1-2019				

表 2.检测依据、检出限、主要仪器设备

序号	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方法来源	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/型号/编号/有效期
1	废水	总有机碳	《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-非分散红外吸收法》 HJ 501-2009	0.1mg/L	总有机碳测定仪/TOC-L CPN/HRZJ-YQ-F-143/校准 2026.02.27

表 3.检测结果

1.废水

检测项目	点位名称（坐标）、样品编号、检测结果			
	1 套换热器设备进口（N： 40.735492°， E： 111.739082°）			单位
	B01091S30110	B01091S30111	B01091S30112	/
总有机碳	13.5	12.8	12.0	mg/L
备注	采样时间分别是 10:05、11:17、12:42			

检测项目	点位名称（坐标）、样品编号、检测结果			
	1 套换热器设备出口（N： 40.735444°， E： 111.739483°）			单位
	B01091S30210	B01091S30211	B01091S30212	/
总有机碳	10.5	10.6	11.1	mg/L
备注	采样时间分别是 10:08、11:22、12:46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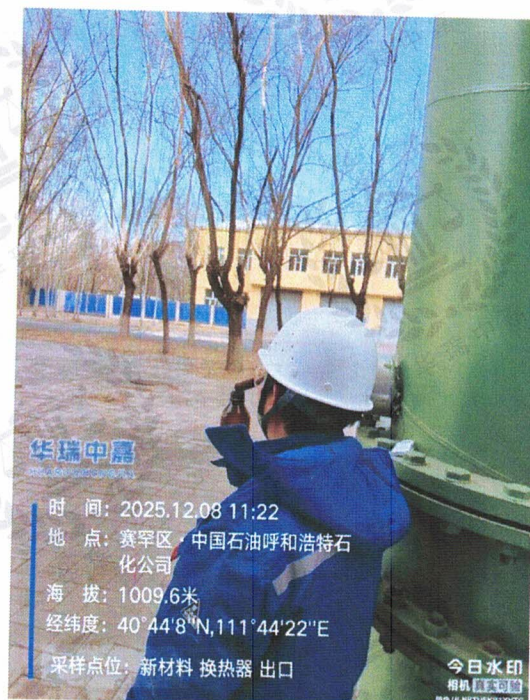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报告结束——

附页:

项目名称: 新材料公司 2024-2025 年外委环保检测 (1 套换热器设备进出口)

报告编号: HRZJH24061203-20 (04)

现场照片



备注: 照片中坐标为拍照点坐标

——结束——